

陇县水利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陇县水利局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大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主题教育和“三个年”活动抓手，以全域治水三年行动为统揽，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高标准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工作特色亮点纷呈、成效显著。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及县域水利综合规划。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供水和指导乡镇供水工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水利项目组织和县域内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负责县级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指导镇村做好辖区内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

4. 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全县饮用水水资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 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实施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县域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及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湖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6.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县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7. 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及小水电建设管理工作。

8.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监督实施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工作。负责全县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9. 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按规定协调仲裁水事纠纷，负责全县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负责水利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淤地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

10.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和农村水利改革创新，负责水利系统队伍建设管理，拟订相关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党务、政务、政策法规宣传、文秘、机要保密档案管理、信访及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水利系统组织人事，劳资、科技及技术职称评定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工
作，承办本系统财务内审和业务指导工作；负责水利行业企业管理、综治维稳、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人大、政协提案办理；承担

机关、下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指导水利人才队伍建设。

2. 计划工程股。组织编制重大水利综合、专业、专项规划；组织编制、审核中小型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指导水工程建设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组织实施中央和省市区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协调开展项目实施后评价和绩效评价；承担水利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县水利统计工作；指导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行业管理；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验收和江河干堤、重要病险水库、重要水闸的除险加固；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县内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指导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实施；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全县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负责全县农村水电行业行政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和国家补助项目的实施；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组织、指导和协调实施全县水利扶贫脱贫工作；组织编制全县水土保持规划；承担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相关前期工作；负责全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的前期审查审核验收和后期扶持政策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小型水利移民后期扶助的有关工作；负责新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人口的核定工作。组织协调水利行业技术培训和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推广工作。负责水库移民管理工作，负责建成水利工程管理和水管体制改革。

3. 水政水资源股。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研究拟订水利工作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普法、饮用水水源保护、全县水文、地下水等工作；承办局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等工作；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事纠纷，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水利改革方面相关工作，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水量分配、水资源调度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执行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利科技和对外协作工作。组织制定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水生态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工作。协调全县镇村、部门之间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承办水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和水法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全县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督管理和监测评价；组织全县水土流失调查、动态监测、预防并公告；承担全县能源资源开采和水保补偿费征稽管理及恢复治理项目的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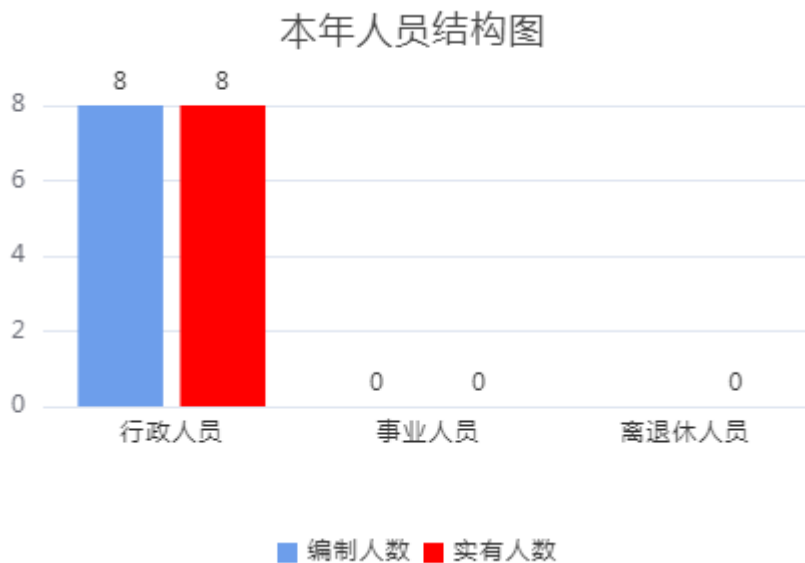
4. 河湖管理办公室。负责水域及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全县重要江河、湖泊、水库、滩涂、河口的开发、治理保护；指导全县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负责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工作；加强河道管理，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指导河道采砂规划编制；承担县河湖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陇县水利局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8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8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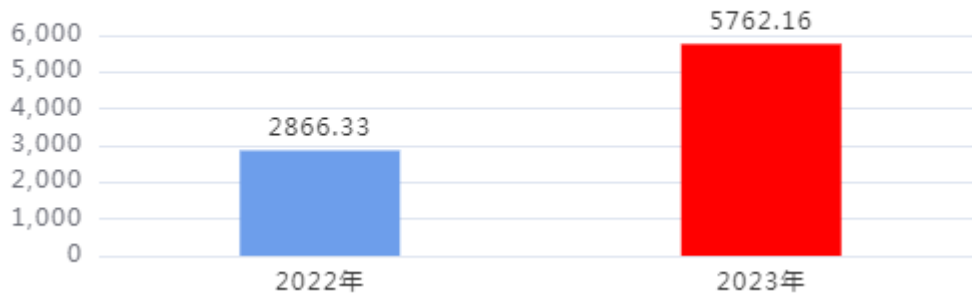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762.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895.83万元，增长101.0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项债券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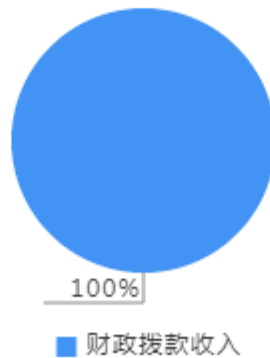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700.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00.8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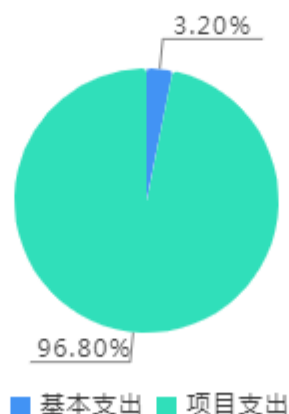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76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41万元，占3.20%；项目支出5,577.74万元，占96.8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700.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962.28万元，增长108.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项债券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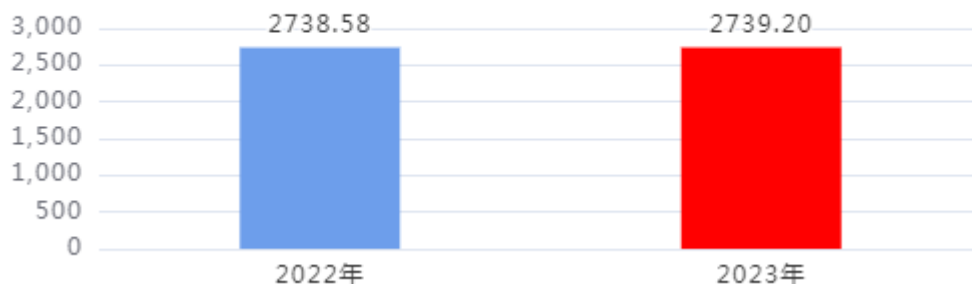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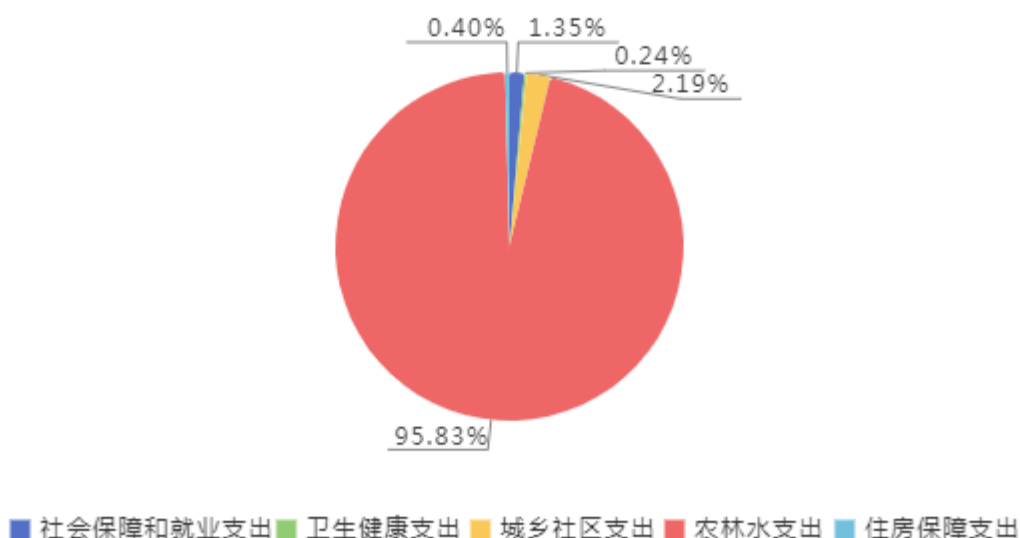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12.00万元，支出决算2,739.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3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7.5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62万元，增长0.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项债券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收入、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7.32万元，支出决算1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2月退休2名三级调研员，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66万元，支出决算2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3.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对郭西学、王镓萍、冯周魁3名同志做了职业年金记实缴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9万元，支出决算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56万元，支出决算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2月退休2名三级调研员，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建设路供水管道工程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41.24万元，支出决算13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2月退休2名三级调研员，工资、津贴补贴支出减少。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88.38万元，支出决算54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抗旱应急送水车采购、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保护范围划定项目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383.69万元，支出决算40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国债项目重点防洪工程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5.77万元，支出决算49.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山洪灾

害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2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项目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1.75万元，支出决算175.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1.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3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维护费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28.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抗旱防汛物资储备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19.82万元，支出决算1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年初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村镇供水工程县级维修基金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87.0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乡村振兴范村项目、农村供水保障水质监测项目、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61万元，支出决算10.92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80.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2月退休2名三级调研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4.4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69.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4.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2,640.01万元，支出决算2,640.0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项）。本年支出决算640.01万元，主要用于：陇县华磊石材有限责任公司改制职工安置费用。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000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陇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陇县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321.65万元，支出决算321.6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21.65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32万元，支出决算2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8.85万元，支出决算18.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47万元，支出决算0.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7万元。主要是接受省市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个，来宾31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20万元，支出决算0.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公务员培训和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20万元，支出决算0.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增加。主要用于：河长制工作推进、上级视查调研等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31万元，支出决算14.44万元，完成预算的228.84%，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水利工作经费、河长制办公经费、抗旱经费、山洪灾害维修维护费支出。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0.37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电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050.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0.21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0.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26.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9.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5.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3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抗旱应急送水车。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为促进地方财政收入增长，坚持扩大内需战略，认真落实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确保党中央和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为“十四五”开好局、谱写陇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

1. 重点水利项目建设提质增速。项目建设拉满弓，跑出水利发展“加速度”。今年我局实施的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鑫旺·水韵澜湾”城市综合体项目、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农村安全饮水提升改造工程、重点水源南峡沟枢纽及灌区配套建设项目、北河及梁甫河防洪治理工程、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等8项重点项目，完成投资4.49亿元，占年度项目建设任务的130%。

2. 水生态环境治理见成效，全面落实河湖长制，一是严格落实各级河长巡查制度。县、镇、村三级河长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县级河长累计巡河70次，镇级河长累计巡河365次，村级巡查员累计巡查4600余次。二是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坚持常态化河道巡查，开展河湖“清四乱”，向相关镇村下发督办函17份，全县累计出动挖掘机、垃圾清理车10余辆、保洁人员100余人次，清理建筑垃圾160吨、生活垃圾80吨，努力建设“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幸福河湖。三是全力做好碍洪排查整治工作。对水利部反馈的293个碍洪问题图斑，逐一排查核实、收集资料、按期整改。清理北河城区段河道树木和高秆植物面积78万平方米，消除碍洪安全隐患，有效保障了沿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四是依法划定河湖保护管理范围。完成我县流域面积5平方公里以上的24条河流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的划界工作，完成千河河道管理范围线界桩埋设794个，树立公告牌108面，依法依规管理河湖。五是创新水政执法模式。建立“一河一长一部门”、河湖长+警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形成联防联控的“清四乱”整治合力，年内开展联合执法4次，依法立案查处非法采砂案件5起，现场处罚12起，共处罚款11万元，有力震慑了非法采砂

行为。

3. 安全生产须臾不放松。坚决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把安全责任扛在肩上。一是夯实安全责任保安全。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及时传达学习中省市县各级会议精神，分析水利系统安全生产形势，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印发了《关于扎实做好2023年水旱灾害防御重点工作的通知》，夯实各级防汛救灾主体责任。二是加强检查保安全。开展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涉众公共场所风险排查、震后安全隐患大排查，年内组织水利行业安全生产专项行动10次，排查在建工程安全生产8次，汛期对全县10座水库、5处橡胶坝、17座水电站、13座淤地坝、主要河流以及27个山洪灾害重点村等开展多轮次拉网式安全检查，做到安全排查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年内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三是立足本职保安全。立足“防大汛、抗大旱、抢大险”，加强对灾害天气和各类风险的监测和预警预报，组建应急抢险队、加强物资储备、开展防御演练，成功应对了今年12轮强降雨。争取中省资金400万元，完成11处水毁修复工程，筑牢水利“安全堤”。全力以赴开展抗旱减灾，全年灌溉农作物面积8.9万亩，切实了保障粮食安全。四是加强宣传保安全。举办涉水安全教育培训班6期，联合县教体局对全县2.6万余名中小學生发放了安全警示教育卡，召开在建项目安全生产培训会7次，在施工现场悬挂安全宣传条幅52条，多措并举提高全社会安全意识。

4. 继续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久久为功，推动水利行业扫黑除恶常态化。一是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6次，部署安排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由专人负责扫黑除恶日常工作。二是在南峡沟水库建

设、北河防洪治理工程等在建工程现场，宣传非法采砂危害。在全县开展水环境保护及扫黑除恶宣传，累计出动宣传车辆24次，全天候向广大群众宣传河湖保护及扫黑除恶知识，起到良好效果。三是从水利领域涉及的重点方面入手，对水利项目、涉水案件、投诉举报、偷采地下水等进行线索摸排，从中梳理、发现问题线索，查处违法采砂案件5起，现场处罚12起，切实把扫黑除恶工作做实、做细。

5. 水资源节约利用更高效。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重要节日集中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制作宣传展板59面，印发宣传彩页11500份，悬挂横幅16幅，发放宣传纸杯3000个，发放宣传围裙1000个，不断提高全社会节约水资源意识。严格落实取水许可制度，不断规范取用水申请、审批和监管秩序，协助完成8户取用水户许可证到期延续办理事宜。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制订年度用水计划，推进机关企业按计划取水。成功创建省级节水型单位2个，市级节水型单位4个，县级节水型单位10个，2023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5100万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2%，充分发挥水资源高效利用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

6. 水利项目投资逐年增长。抢抓历史机遇，积极对接争取内外资金，扩展水利投融资渠道，实现多元化投资。争取中省项目资金7655.97万元，占计划任务的128%，争取中省资金129.9万元，占计划任务的108%。争取落实专项债券1亿元，一般债券269万元，争取水利建设资金大幅增加，为全县水利事业的改革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明确目标任务，抓紧落实招商引资项目。实施众惠水务2期、陇县鑫旺·水韵澜湾商业综合体两个招商项目，计

划完成投资1.50亿元；今年4月与陕西鑫旺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招商引资协议书，计划投资2.5亿元的陇县鑫旺·水韵澜湾商业综合体顺利落地，现已完成主体项目建设；积极对接浙江团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计划投资5000万元建设陇县锦江之星酒店项目，与昆山食博汇食品有限公司对接，计划投资3000万元建设核桃深加工项目。

7.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一是加强驻村帮扶力量。按时完成东南镇、温水镇2镇8村驻村人员调换工作。对选派的14名乡村振兴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员，按要求落实生活补贴、交通补助和通讯补助，通过谈心谈话让他们不遗余力奉献乡村振兴工作。二是加强驻村帮扶力度。为东南镇张家庄村申请价值8800元的豆石100方；为温水镇温河村种植柴胡150亩；协助三成村销售肉鸡7000余元；投入资金1万元支持花园村发展奶山羊、中蜂等项目；申报省级救灾资金项目，为花园村一组修护护岸200米，加固拦水坝1座，把群众的“关键小事”放在心上，用心用情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三是加强农村饮水保障。全面完成35处乡村振兴农村安全饮水衔接资金项目和示范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全面提升8.8万农村群众饮水品质。深入开展农村安全饮水“敲门入户”大排查及“大走访”活动，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开展农村供水保障大走访暨冬季敲门入户行动“回头看”工作，及时处置安全饮水舆情，全力保障冬季群众用水安全。创新农村供水管理新模式，将牙科、温水等5处集中供水工程的运维托管全部交由第三方企业管理，全市农村饮水工作现场会先后两次在陇县召开，牙科水厂的托管运营模式被省水利厅以专题简报宣传报导，向外推广“陇县经验”。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饮水安全工程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037.1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4.45%。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6分，全年预算数912.00万元，执行数5762.16万元，完成预算的631.8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年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等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跟踪实施项目管理制度、管理措施落实有待加强，主要原因是管理人员缺乏，管理措施细化不到位。2.支出进度不均衡，预算执行率不高。一级项目按工程完成情况及合同要求分次进行付款，支出数为当年合同约定付款数，一定程度影响支出序时进度和均衡性。二级项目方案成熟，考核信息化手段较强，项目运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1.细化部门预算编制，提高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充分考虑业务发展需要，促进项目储备常态化，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工作。按照项目储备入库流程，做好项目前期工作，随时进行项目储备，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后续管理夯实基础。同时，强化内部评审，提高年初预算准确性、科学性和到位率，提高预算编制水平。2.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成率。严格控制各项支出，着力加强支出动态监控力度，督促相关股室加快项目支出进度，加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陇县水利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基本支出	100%	184.41	184.41	0	184.41	184.41	0	—	1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100%	5577.75	5577.75	0	5577.75	5577.75	0	—	100%	—
	金额合计			5762.16	5762.16	0	5762.16	5762.16	0	10	100%	98
持续保障、逐步加强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乡镇工作补贴、降温费、取暖费, 工伤保险费等基本支出发放及社保费缴纳,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年度内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						完成本年度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乡镇工作补贴、降温费、取暖费, 工伤保险费等基本支出发放及社保费缴纳,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年度内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内职工人数			8人	完成工资、社保发放缴纳	20	20			
	(50分)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95%	10	8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纳			按月发放缴纳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本年度基本及项目资金额			459.24万元	95%	10	8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人员收入及能力提升项目收入			逐步增加	持续保障	10	7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合法权益、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提高居民健康意识和知晓率、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及社会发展水平,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提高群众满意度。			持续保障、逐步加强	持续保障、逐步加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人员家庭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1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及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5%	10	8			
	总分								100	8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饮水安全工程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37.15万元，执行数1037.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10个镇维修改造饮水安全工程16处，受益群众6900户27152人，改善农村饮水安全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参差不齐，效益发挥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项目管理力度，严格按照项目规划，严控施工节点，保证工程按期完成发挥效益。

2. 陇县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00万元，执行数1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铺设DN球墨铸铁供水管道16000米，铺设DN315PE供水管道13600米，建设自顾不暇水务大数据平台1套。工程实施后，化解县城区发展带来的用水矛盾，进一步提高配水管网供水能力，合理调配管网压力，形成多源多点供水格局，构建供水安全多级屏障和完善供水服务体系，提高供水保证率，保障县域15万余人供水安全，改善县城供水基础设施，促进县域经洗衣机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参差不齐，效益发挥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项目管理力度，严格按照项目规划，严控施工节点，保证工程按期完成发挥效益。

3. 陇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00万元，执行数1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县城供水设施1处，建设城乡人工水一体化水

厂1座。工程实施后，解决县城区供水高峰期水源水量不足，供水紧张问题，有效缓解县城及管道沿线镇村20.68万居民生活、生产用水问题，保证县城区及管道沿线企事业单位产运营，对县域经济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程沿线涉及群众较多，占用土地问题较多，协调困难大，工程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项目管理力度，积极与有关乡镇村和部门加强联系协调，解决群众切实利益，严控施工节点，保证工程按期完成发挥效益。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饮水安全工程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37.15	1037.1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037.15	1037.15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实施后,改善当地群众的饮水基础设施,使得生产力水平相对提高,人口、资源、环境等得到了协调发展,促进生态环境系统结构、功能转向良性循环,对区域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社会进步将起到极大地促进作用,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工程实施后,改善当地群众的饮水基础设施,使得生产力水平相对提高,人口、资源、环境等得到了协调发展,促进生态环境系统结构、功能转向良性循环,对区域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社会进步将起到极大地促进作用,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饮水安全工程		16处	16处	
			涉及镇		10个	10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建设总成本		1037.15万元	1037.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群众饮水支出		长期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27152人	27152人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饮水安全水平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整体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实施后，化解县城区发展带来的用水矛盾，进一步提高配水管网供水能力，合理调配管网压力，形成多源多点供水格局，构建供水安全多级屏障和完善供水服务体系，提高供水保证率，保障县域15万余人供水安全，改善县城供水基础设施，促进县域经洗衣机发展。			实施后，化解县城区发展带来的用水矛盾，进一步提高配水管网供水能力，合理调配管网压力，形成多源多点供水格局，构建供水安全多级屏障和完善供水服务体系，提高供水保证率，保障县域15万余人供水安全，改善县城供水基础设施，促进县域经洗衣机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DN球墨铸铁供水管道	16000米	16000米	
			铺设DN315PE供水管道	13600米	10个	
			建设自顾不暇水务大数据平台	1套	1套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管道铺设每米造价	≤1500元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管网漏损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改善饮水不安全人口数据	≥15万人	≥15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节水能力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整体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陇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实施后, 可解决县城区供水高峰期水源水量不足, 供水紧张问题, 有效缓解县城及管道沿线镇村20.68万居民生活、生产用水问题, 保证县城区及管道沿线企事业单位运营, 对县域经济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工程实施后, 可解决县城区供水高峰期水源水量不足, 供水紧张问题, 有效缓解县城及管道沿线镇村20.68万居民生活、生产用水问题, 保证县城区及管道沿线企事业单位运营, 对县域经济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县城供水设施	1处	1处	
			建设城乡人工水一体化水厂	1座	1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 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县城供水设施能力提升每 万立方米财政投入	3242.31万元	3242.3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供水能力	4万立方米/日	4万立方米/日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改善饮水不安全人口数量	≥20.68万人	≥20.68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节水能力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整体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陇县水利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2023年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460167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3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40.0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21.65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00.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686.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321.6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00.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62.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762.16	总计	60	5,762.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00.86	5,700.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7	3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8	3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	1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0	22.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	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1	700.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	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0.01	640.01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640.01	640.01					
213	农林水支出	2,624.88	2,624.88					
21303	水利	1,537.87	1,537.87					
2130301	行政运行	130.09	130.09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2.57	542.5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1.83	401.8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9.11	49.11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100.00	10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14	防汛	175.73	175.73					
2130315	抗旱	28.72	28.72					
2130316	农村水利	19.82	19.82					
2130335	农村供水	90.00	9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7.01	1,087.0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87.01	1,08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2	10.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2	10.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2	10.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62.16	184.41	5,57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7	3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8	3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	1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0	22.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	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1		700.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		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0.01		640.01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640.01		640.01			
213	农林水支出	2,686.18	130.09	2,556.09			
21303	水利	1,599.17	130.09	1,469.08			
2130301	行政运行	130.09	130.09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2.57		542.5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63.13		463.1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9.11		49.11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100.00		1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14	防汛	175.73		175.73			
2130315	抗旱	28.72		28.72			
2130316	农村水利	19.82		19.82			
2130335	农村供水	90.00		9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7.01		1,087.0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87.01		1,08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2	10.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2	10.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2	10.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3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40.0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21.65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87	3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3	6.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0.01	60.00	640.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24.88	2,624.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2	10.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21.65			321.6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00.00		2,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00.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00.86	2,739.20	2,640.01	321.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700.86	合计	64	5,700.86	2,739.20	2,640.01	321.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39.20	184.41	2,55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7	3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68	3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	1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0	22.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	6.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		6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0		6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24.88	130.09	2,494.79
21303	水利	1,537.87	130.09	1,407.78
2130301	行政运行	130.09	130.09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2.57		542.5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1.83		401.8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9.11		49.11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100.00		100.00
2130314	防汛	175.73		175.73
2130315	抗旱	28.72		28.72
2130316	农村水利	19.82		19.82
2130335	农村供水	90.00		9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7.01		1,087.0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87.01		1,08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2	10.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2	10.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2	10.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81	30201	办公费	1.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4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8.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8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	30215	会议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9.97	公用经费合计						14.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40.01	2,640.01		2,640.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0.01	640.01		640.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0.01	640.01		640.01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640.01	640.01		640.01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1.65		321.6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65		321.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陇县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32		20.85	18.85	2.00	0.47	0.20	0.20
决算数	21.32		20.85	18.85	2.00	0.47	0.20	0.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